

台灣推廣教育學會檢定中心

Taiwan Academy of Continuing Education

各項檢定

自我測驗 不斷進步
通過線上檢定 取得各項證照

主辦單位：台灣推廣教育學會檢定中心

<http://www.tace.com.tw/learningCenter/index.html>

會 址：台北市開封街 2 段 24 號 2 樓

電 話：(02)2311-8247 傳 真：(02)2371-6056



目錄

一、各項檢定行事曆.....	2
二、全民作文檢定辦法.....	3
三、台灣地區中文能力線上檢定辦法.....	5
四、國中組數學檢定線上辦法.....	8
五、檢定評審委員會.....	10
附表一、全民作文檢定個別報名表.....	12
附表二、全民作文檢定團體報名表.....	13
附表三、線上檢定個別報名表.....	14
附表四、線上檢定團體報名表.....	15
附表五、申請中英文合格證書表.....	16
附表六、線上檢定退費表.....	17

一、各項檢定行事曆

	報名起訖	檢定日期	公布日期	檢定方式
全民作文 能力檢定	2015/09/15 至 10/30	2015/10/30	2015/11/11	郵寄作品
	2015/12/01 至 2016/1/18	2016/01/18	2016/01/27	
台灣地區 中文能力檢定	2015/9/01 至 10/9	2015/10/17	2015/10/17	線上檢定
	2015/10/26 至 11/20	2015/11/28	2015/11/28	
國中組數學 能力檢定	2015/9/21 至 10/23	2015/10/31	2015/10/31	線上檢定
	2015/11/01 至 12/04	2015/12/12	2015/12/12	

註一：各項檢定辦法請參閱目錄頁碼。

二、全民作文檢定辦法

(一) 報名方式：

個別參加者：請將參加檢定之作品，併同個別報名表(附表一)填妥後郵寄回本會。

團體參加者：請將團體報名表(附表二)及作品排序後，郵寄回本會，並將團體報名表

[電子檔E-MAIL至2013tace@gmail.com](mailto:2013tace@gmail.com) 檢定中心收。

(二) 作文格式：請用稿紙，並用正體字以藍色或黑色原子筆親筆書寫，標上文章名稱。

(三) 檢定收件起訖日（郵戳為憑）：

第一梯次：2015/09/15至10/30止

第二梯次：2015/12/01至2016/01/18止

(四) 收件流程：收件後，本會網站於每周一、三、五更新收件資料公告，若未在網站查詢到資料者，請來電告知。完成報名收件手續，不得要求退件，請自行留存底稿。

(五) 活動費用：檢測費用免費；申請中英文證書需繳交新台幣陸佰元整。

匯款戶名：台灣推廣教育學會 匯款銀行帳號：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【093-10-131086】

(六) 作文題目：

1、自取題材。 2、指導老師命題。 3、校內模擬考題目。

(七) 評分標準：

參照教育部評分標準，結合會考、學測、統測等標準

1、立意取材：40% 2、結構組織：30%

3、錯別字、格式與標點符號、書法字體：30%

4、作品檢定之區分為（國中組）、（高中組）、（大學組）、（社會人士組）等四級等別。

5、每一級等再區分為「六個等次」。

通過等級	立意取材	結構組織	錯別字、格式與 標點符號、書法字體
第六等次	能依據題目及主旨選取適切材料，並能進一步闡述說明，以凸顯文章的主旨。	邏輯清晰，結構完整，內容流暢。	少有錯別字，格式完整標點符號正確，字體工整。
第五等次			
第四等次	能依據題目及主旨選取材料，尚能闡述說明主旨。	邏輯大致完整，結構大致完整，內容不連貫。	有一些錯別字，格式正確標點符號大致正確，字體整齊
第三等次			
第二等次	雖嘗試依據題目及主旨選取材料，但所選取的材料不足。	邏輯不清，結構鬆散，內容破碎。	錯字連篇，格式不正確，標點符號使用錯誤，字體潦草。
第一等次			
不評等	只抄寫題目或說明、文章完全離題		

(八) 檢定方式：

由主辦單位遴聘作文老師，就各校所送之作品進行評分、審閱。再由本學會遴聘組成之全民作文檢定審查委員會之學者專家複審。

(九) 成績公布日期：

1、第一梯次公布日期：2015/11/11，陸續公布。

第二梯次公布日期：2016/01/27，陸續公布。

2、檢定結果請參加者自行上網查看網站

<http://www.tace.com.tw/learningCenter/index.html>。

3、通過合格等級成績紀錄保存一年期限，逾期即不再受理中英文合格證書補發事宜。

(十) 證書申請方式：

通過檢定，凡申請中文、英文「檢定合格書」，附上作文批閱影本，讓參加者了解自己寫作的優缺點與老師的建議。

請下載申請書(附表五)並繳交證書費用

—新台幣陸佰元整。以上款項請匯至：

匯款戶名：台灣推廣教育學會 匯款銀行帳號：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【093-10-131086】

請將以上資料郵寄至本會，收件後以網站公告處理進度以及寄件日期，請同學多加留意。

(十一) 附則：

1. 參賽者資格如有不符合規定或冒名頂替者，作品將不予評審，已評審者成績不予承認。
2. 參賽者作品不得有抄襲他人作品、違反著作權法或請他人代寫之情形，發現有該等情事者，取消其參加權，並且通知其就讀學校。
3. 指導教師不得替代學生寫作，或做過量修改潤飾。
4. 檢定之作品著作權隸屬於主辦單位。

三、台灣地區中文能力線上檢定辦法

(一) 報名與考試流程：

台灣地區中文能力檢定採取 e 化方式，透過線上檢定，提升考試效率並與海內外人士一起進行檢定。

1. 報名方式

- 個別報名：填寫個別報名表(附表三)，並將匯款資料 email 至本會。
- 團體報名：由老師填寫團體報名表(附表四)，並將匯款資料 email 至本會。

2. 報名費：依照等級區分

■ 個別報名：

初級	中級	中高級	高級
新台幣 350 元	新台幣 450 元	新台幣 500 元	新台幣 600 元

■ 團體報名：即為報名人數達 15 人以上，每位參加者費用 8 折優待

初級	中級	中高級	高級
新台幣 280 元	新台幣 360 元	新台幣 400 元	新台幣 480 元

備註：若有參加本會全民作文能力檢定且申請中英文合格證書者，
報名不分等級，檢定費皆為新台幣 200 元

3. 匯款方式：

匯款方式三擇一：銀行親匯、無摺存款、ATM 轉帳

戶名：台灣推廣教育學會 銀行：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 銀行帳號：【093-10-131086】

4. 報名完成後，本會於收件後五天內 E-MAIL 寄發一人一組帳號密碼，須於考試前 24 小時開啟帳號，否則帳號無效。
5. 此帳號密碼僅提供本次考試使用與成績查詢，若在考試前三日尚未收到帳號密碼請與本會聯繫。
6. 檢定流程與成績發送：

請參加者依據檢定日期自行上網進行檢定。

(1)、線上檢定流程：

- 第一步：請參加者先行填寫本會提供之帳號密碼及個人身分證件驗證碼。
- 第二步：開始進行線上檢定，共計 60 分鐘答題結束。
- 第三步：答題結束後，將直接告知成績。

(2)、成績發送：凡參加者於二週內收到「台灣地區中文能力檢定」成績單。

(3)、台灣地區中文能力檢定合格證書：若有急件需求，請先行告知。

凡通過者於二週內收到「台灣地區中文能力檢定合格證書」。

(4)、本成績紀錄保存期限一年，逾期即不再受理成績補發事宜。

7. 各級別凡檢定成績達 95 分以上，檢定費用全額退費，請填寫活動退費申請表(附表六)

(二) 檢定日期與報名起訖：

級別	報名起訖	檢定日期	檢定時間
初 級	2015/09/01 至 10/09	2015/10/17	上午 09：00-10：00
	2015/10/26 至 11/20	2015/11/28	
中 級	2015/09/01 至 10/09	2015/10/17	上午 10：10-11：10
	2015/10/26 至 11/20	2015/11/28	
中高級	2015/09/01 至 10/09	2015/10/17	上午 11：20-12：20
	2015/10/26 至 11/20	2015/11/28	
高 級	2015/09/01 至 10/09	2015/10/17	下午 13：00-14：00
	2015/10/26 至 11/20	2015/11/28	

(三) 評分標準：

國學常識、語意能力、邏輯理解、閱讀能力、標點符號、修辭運用、成語運用等七大類來進行評分，分為四級：初級、中級、中高級、高級等。

1. 初級(適合國小五六年與國中程度)：

題目一共 50 題，一題 2 分，答錯不倒扣。滿分 100 分，合格為 60 分。

- 基本的語義能力並會運用修辭與標點符號。
- 具備簡單邏輯思考與閱讀能力。

2. 中級(適合高中程度)：

題目一共 50 題，一題 2 分，答錯不倒扣。滿分 100 分，合格為 70 分。

- 具有國學常識與成語運用能力。
- 熟悉語意用法、標點符號、修辭運用。

3. 中高級(適合大學程度)：

題目一共 40 題，一題 2.5 分，答錯不倒扣。滿分 100 分，合格為 80 分。

- 熟悉國學知識與深入了解文言文之語意。
- 具有邏輯理解與化繁為簡的閱讀能力。

4. 高級(適合研究所程度)：

題目一共 40 題，一題 2.5 分，答錯不倒扣。滿分 100 分，合格為 80 分。

- 豐富的國學知識與古文閱讀能力。
- 能將論著或文章扼要摘錄大意。

(四) 附則：

1. 參加者資格如有不符合規定或冒名頂替者，成績將不予承認。
2. 參加者不得有找人代答之情形，發現有該等情事者，取消其參加權，並且通知其就讀學校。
3. 參加者若操作不當、提前交卷、電腦當機、網路斷線等個別問題，將一律不得補考與退費，請於考試前先至本會的考古題區練習檢定。
4. 若因考試當天整體網路線路斷線或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導致網路檢定無法進行，本會保留檢定之活動內容與決定是否補考等辦法。



四、國中組數學線上檢定辦法

(一) 報名與考試流程：

數學能力檢定採取 e 化方式，透過線上檢定，提升考試效率。

1. 報名方式：

- 個別報名：填寫個別報名表(附表三)，並將匯款資料 email 至本會。
- 團體報名：由老師填寫團體報名表(附表四)，並將匯款匯款資料 email 至本會。

2. 報名費：依照等級區分

■ 個別報名：

初、中級	高級
新台幣 500 元	新台幣 750 元

- 團體報名：即為報名人數達 15 人以上，每位參加者費用 8 折優待

初、中級	高級
新台幣 400 元	新台幣 600 元

3. 匯款方式三擇一：銀行親匯、無摺存款、ATM 轉帳

戶名：台灣推廣教育學會 銀行：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 銀行帳號：【093-10-131086】

4. 報名完成後，本會於收件後五天內 E-MAIL 寄發一人一組帳號密碼，須於考試前 24 小時開啟帳號，否則帳號無效。
5. 此帳號密碼僅提供本次考試使用與成績查詢，若在考試前三日尚未收到帳號密碼請與本會聯繫。
6. 檢定流程與成績發送：

請參加者依據檢定日期自行上網進行檢定。

(1)、線上檢定流程：

- 第一步：請參加者先行填寫本會提供之帳號密碼及個人身分證件驗證碼。
- 第二步：開始進行線上檢定，共計 60-70 分鐘答題結束。
- 第三步：答題結束後，將直接告知成績。

(2)、成績發送：凡參加者於二週內收到「數學能力檢定」成績單。

(3)、數學能力檢定合格證書：若有急件需求，請先行告知。

凡通過者於二週內收到「數學能力檢定合格證書」。

(4)、本成績紀錄保存期限一年，逾期即不再受理成績補發事宜。

7. 各級別凡檢定成績達 95 分以上，檢定費用全額退費，請填寫活動退費申請表(附表六)

(二) 檢定日期與報名起訖：

級別	報名起訖	檢定日期	檢定時間
初、中級	2015/09/21 至 10/23	2015/10/31	上午 10：00-11：00
	2015/11/01 至 12/04	2015/12/12	
高 級	2015/09/21 至 10/23	2015/10/31	上午 11：10-12：10
	2015/11/01 至 12/04	2015/12/12	

(三) 評分標準：

數學演算、邏輯理解、生活活用、空間概念、體積運算等五大類來進行評分，分為三級：初級、中級、高級等。本檢定針對國中數學程度，初級與中級為同一份考題，作答時間為 60 分鐘，依照參加者之成績達 60 分則通過初級程度；若達 70 分則通過中級程度。高級為另一份考題，作答時間為 70 分鐘，參加者之成績須達 80 分則通過高級程度。

1. 初級(適合國中七、八年級程度)：

題目一共 30 題，答錯不倒扣。滿分 100 分，合格為 60 分。

- 基本的數學演算與邏輯理解。
- 具備數學對於生活活用之能力。

2. 中級(適合國中七、八年級程度)：

題目一共 30 題，答錯不倒扣。滿分 100 分，合格為 70 分。

- 基本的數學演算與邏輯理解。
- 具備數學對於生活活用之能力。

3. 高級(適合國中九年級至高中一年級程度)：

題目一共 32 題，答錯不倒扣。滿分 100 分，合格為 80 分。

- 對於體積運算與空間概念具備高階能力。
- 熟悉數學演算與邏輯推演。

(四) 附則：

1. 參加者資格如有不符合規定或冒名頂替者，成績將不予承認。
2. 參加者不得有找人代答之情形，發現有該等情事者，取消其參加權，並且通知其就讀學校。
3. 參加者若操作不當、提前交卷、電腦當機、網路斷線等個別問題，將一律不得補考與退費，請於考試前先至本會的考古題區練習檢定。
4. 若因考試當天整體網路線路斷線或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導致網路檢定無法進行，本會保留檢定之活動內容與決定是否補考等辦法。

五、檢定評審委員會

<u>名譽主任委員</u>	龔 鵬 程	南華大學、佛光大學創校校長 北京大學講座教授 清華大學講座教授 北京師範大學講座教授 (美國)歐亞大學校長 北京大學教授
<u>主任委員</u>	謝 正 一	中國南開大學經濟學博士 台灣推廣教育學會會長 佛光大學未來學系副教授
<u>副主任委員</u> <u>召集人</u>	梁 榮 輝	台灣科技大學管理學博士 原任崇右技術院校長、教授
	翁 玲 玲	英國牛津大學人類學博士 中央研究院助理研究員 佛光大學創意與科技學院長
<u>委員</u>	沈 享 民	台灣大學哲學博士 東吳大學哲學系副教授
	李 作 霓	美國西海岸大學電腦碩士 台灣推廣教育學會秘書長
	姚 玉 霜	英國倫敦大學社會宗教學博士 佛光大學宗教研究所副教授
	曹 國 棟	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數學博士 加州大學爾灣分校(Irvine)數學系助理教授 元智大學商學系教授 輔仁大學電子工程系教授
	王 明 蓀	中國文化大學國家文學博士 國立中興大學教務長 中國文化大學教授
	林 碩 斌	德國 Wuppertal-企管學系博士 佛光大學未來與樂活學系助理教授
	黃 智 聰	美國西雅圖華盛頓大學經濟學博士 政治大學財經系教授兼系主任
	劉 邦 典	美國德州農工大學經濟學博士 台灣科技大學企管系/ 財金所副教授

	孫 以 清	美國德州奧斯丁大學博士 佛光大學公共事務學系助理教授
	周 慶 華	中國文化大學中國文學博士 台東大學語文研究所教授
	劉 國 威	哈佛大學-梵文與印度研究博士 佛光大學佛學院院長 故宮博物院副研究員
	謝 詠 涵	中國南京大學博士候選人 文化公司國語文科編輯委員 中華漢聲國語文教育協會發起人 補教業資深國文作文教師



(附表一)：

全民作文檢定個別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 (本會填寫)

中文姓名		學 校	_____ ☐ 縣 ☐ 市 _____ 學校 (就讀完全中學者需勾選) ☐ 國中部 ☐ 高中部
聯絡電話	宅： 手機：	科 系/年 級	
出生年月日	____年 ____月 ____日	通訊地址	☐ ☐ ☐
作文題目		報名等級	☐ ☐ 【初 級】 ☐ ☐ 【中 級】 ☐ ☐ 【中高級】 ☐ ☐ 【高 級】
備註	請將作品與此報名表寄至本會(台北市開封街二段 24 號二樓)		

(附表二)：

全民作文檢定團體報名表

學校名稱：

指導老師：

參加人數：

聯絡電話或手機：

[illegible]

備註：

1. 集體報名者不需要再填寫個別報名表。
2. 本表可由本會網站下載(<http://www.tace.com.tw/learningCenter/index.html>)。
3. 請將本表之電子檔 E-mail 至 2013tace@gmail.com 檢定中心收。
4. 如有任何問題，歡迎來電洽詢 02-2311-8247 或 0935910015 吳小姐。
5. 若有通過全民作文能力檢定且申請中英文合格證書者，全球華人中文能力檢定報名費為新台幣 200 元
6. 本會收到作文後，會以檢定中心網站告知收件情況，請老師多加留意

(附表三)：

線上檢定個別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 (本會填寫)

中文姓名		學 校	☐ 縣 ☐ 市 _____學校 (就讀完全中學者需勾選) ☐ 國中部 ☐ 高中部		
聯絡電話	宅： 手機：	科 系/年 級			
出生年月日	____年 ____月 ____日	通訊地址	☐ ☐ ☐		
檢定名稱	☐ 台灣地區中文能力檢定 ☐ 國中組數學檢定				
檢定等級	☐ ☐ 【初 級】 ☐ ☐ 【中 級】 ☐ ☐ 【中高級】 ☐ ☐ 【高 級】				
檢定日期	☐ ☐ 2015/10/17	☐ ☐ 2015/10/31			
	☐ ☐ 2015/11/28	☐ ☐ 2015/12/12			
匯款方式	☐ ☐ 銀行親匯 匯款人： ☐ ☐ ATM 轉帳 匯款帳號後五碼： ☐ ☐ 無摺存款 存款人：				
	匯款日期： 匯款日期： 匯款日期：				
備註	1. 填寫完畢請 EMAIL 至 2013tace@gmail.com				

(附表四)：

線上檢定團體報名表

學校名稱：

負責老師/聯繫電話：

檢定名稱	☐ 台灣地區中文能力檢定		☐ 國中組數學檢定	
檢定等級	☐ ☐ 【初 級】 ☐ ☐ 【中 級】 ☐ ☐ 【中高級】 ☐ ☐ 【高 級】		☐ ☐ 【初 級】 ☐ ☐ 【中 級】 ☐ ☐ 【高 級】	
檢定日期	☐ ☐ 2015/10/17 ☐ ☐ 2015/11/28		☐ ☐ 2015/10/31 ☐ ☐ 2015/12/12	
匯款方式	☐ ☐ 銀行親匯 匯款人： ☐ ☐ ATM 轉帳 匯款帳號後五碼： ☐ ☐ 無摺存款 存款人：			
匯款日期：				
匯款日期：				
匯款日期：				
編號	學生姓名	身份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E-MAIL(不可使用同一個)
01				
02				
03				
04				
05				
06				
07				
08				
0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
13				
14				
15				
備註	填寫完畢請 EMAIL 至 2013tace@gmail.com			

(附表五)：

台灣推廣教育學會

全民作文檢定中文、英文【合格證書】—申請表

編號：

中文姓名			性 別	請於空白處浮貼 兩張兩吋個人照片 (背面請註明姓名、 出生年月日)
英文拼音			☐ 男 ☐ 女	
出生年月日	西 元：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	年 齡		
	民 國：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	() 歲		
聯絡電話	宅： 手機：			
通訊地址	☐ ☐ ☐			
學 校	☐ 縣 ☐ 市 _____學校			
科 系		年 級	_____年 _____班	
匯款日期		通過評鑑 認證級等	【 _____ 級】—【 第 _____ 等次 】	

【備註】

☞ 通過檢定之學員，欲申請中文版、英文版合格證書者，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1、請填寫本申請表，並附個人相片 2 張（2 吋半身脫帽照）彩色或黑白相片皆可。
- 2、照片請浮貼或用迴紋針別上，並在背面註明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。
- 3、繳交申請中文版、英文版合格證書費用：新台幣（陸佰元）整之匯款收據影印本。
- 4、繳費方式：二擇一
(1)請至郵局或各銀行，匯款至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 戶名：台灣推廣教育學會 帳號：093-10-131086。
(2)以 ATM 轉帳，第一銀行代碼：007 帳號：093-10-131086。
- 5、郵寄 1~3 項資料至台灣推廣教育學會檢定中心 收(地址：10841 台北市開封街 2 段 24 號 2 樓)，洽詢電話：02-2311-8247，本單位收到申請資料及匯款收據後，兩週內將陸續寄出中英文合格證書與作文閱卷影本。
- 6、本會收到申請表後，會以檢定中心網站告知處理進度與寄件日期，請同學多加留意。

(附表六)

線上檢定退費申請表

中文姓名		聯絡電話	
退費檢定 名稱與級等	☐ 台灣地區中文能力檢定	☐ 國中組數學檢定	
	☐ ☐ 【初 級】 ☐ ☐ 【中 級】 ☐ ☐ 【中高級】 ☐ ☐ 【高 級】	☐ ☐ 【初 級】 ☐ ☐ 【中 級】 ☐ ☐ 【高 級】	
退款帳號	銀行名稱： 分行名稱： 受 款 人：		
備註	1. 以上填寫有任何問題，請於本會聯繫(02)2311-8247 2. 申請全額退款需各級別檢定成績達 95 分以上才符合資格申請 3. 本活動本會保留解釋、變更活動辦法之權利。 4. 填寫完畢請 EMAIL 至 2013tace@gmail.com		